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輔科(系、所、學位學程)應修科目表

(112 學年度起申請者適用)

燕巢 校區 商業智慧 學院 財政稅務 系

日間部 ☐ 五專 ☐ 二技 ☐ 四技 ☐ 碩士班 ☐ 博士班

適用對象：進修部 ☐ 二技 ☒ 四技 ☐ 碩士在職專班

先修課程：	科目名稱	學分數	說明
經濟學(一)/3 經濟學(二)/3 會計學(一)/3 會計學(二)/3 微積分(一)/2 微積分(二)/2	民法(一)	2	必修
	民法(二)	2	必修
	統計學(一)	3	必修
	統計學(二)	3	必修
	財政學(一)	3	必修
	財政學(二)	3	必修
	稅法總論(一)	2	必修
	稅法總論(二)	2	必修
	財務管理	2	必修
	貨幣銀行學	2	必修
	所得稅法規(一)	2	必修
	所得稅法規(二)	2	必修
	消費稅法規(一)	2	必修
	消費稅法規(二)	2	必修
	投資學	2	必修
	保險學	2	必修
	財產稅法規(一)	2	必修
	財產稅法規(二)	2	必修
	應修學分數合計	40 學分	
	備註：		



◎修讀輔系須修滿加修學系指定專業(門)必修科目至少四十學分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13 年 9 月 12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，送教務處備查。

承辦人：校務基金會 廖彩君

系主任：

副校長兼商業智慧學院 財政稅務系主任 柯伯昇